

黄石市财政局

关于在政府采购领域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专项斗争的工作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关于全面推进重点行业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监管治理责任落实的通知》（黄扫黑文【2018】11号）文件精神，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按照市财政局党组统一安排，现将《关于政府采购领域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通知》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认真组织学习。市政府采购办已将黄扫黑文【2018】11号文件通过市财政局官方网站、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及专家评委的微信（QQ）群、上门业务培训和辅导等方式，传达至全市政府采购从业人员，请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专家评委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并在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中发现有涉黑涉恶线索请联系市扫黑办或市采购办，联系电话：6361808（扫黑办）、6208323（市采购办）。

二、广泛开展宣传。请各采购人、代理机构等相关单位将

本《通知》（详见附件）张贴上墙的同时，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电子显示屏等传统媒体及本单位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发布和宣传，努力营造全市政府采购领域中积极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浓厚氛围。

三、及时上报情况。请各采购人、代理机构等相关单位加强领导，认真组织，通过公布的电话，及时上报全市政府采购领域中的涉黑涉恶情况。

四、市政府采购办已将此项工作纳入采购人、代理机构等相关单位的年度工作中检查中。各相关单位（部门）务必迅速按照通知要求，立即组织开展有关工作。

黄石市财政局
2018年7月10日

